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2024 年 4 月 10 日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9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贡献奖金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 发放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八：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 议案.....	12
议案九：关于公司增补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议案十：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16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经公司审核，符合条件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以及其他出席人员可进入会场，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员进入会场。参会股东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可以列席会议，但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二、与会者必须遵守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会议期间，应保持会场安静，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打断与会人员的正常发言以及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股东要求在会上发言前，请先举手征得大会主持人的同意。如无特殊理由大会主持人将会安排其发言。股东发言范围仅限于本次大会审议的议题或公司的经营、管理、发展等内容，超出此限的，大会主持人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每一位出席股东（或股东代表）原则上发言不超过一次，每次发言不超过五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

四、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严肃认真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得干扰其它股东的表决。

六、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七、公司董事会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2：30。

(二)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平台：9:15~15:00。

二、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199 号 2 栋 19 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第九届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参会及列席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管、中介机构。

六、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肖宁先生。

七、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幕；

(二) 主持人宣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总额；

(三) 推选监票人及计票人，发放表决票；

(四) 主持人依次宣读需要审议的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贡献奖金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增补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五）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七）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并统计现场表决情况；

（八）宣布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二：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三：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四：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五：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六：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773,772,594.67 元（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9,880,869.1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432,918,793.20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760,969,504.48 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进行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分配预案为：截止目前，按公司总股本为 1,580,435,073 股，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920,991 股，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按公司总股本 1,580,435,073 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股份 9,920,991 股后的股本，即 1,570,514,082 股作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8.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1,256,411,265.60 元（含税）。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原则实施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七：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贡献奖金确认
及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薪酬津贴绩效管理制度》《企业发展贡献奖金实施办法》，综合考虑生产经营实际和董事履职贡献情况，提出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贡献奖金确认及 2024 年度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发放方案的建议。

注：公司董事包括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和独立董事，2023 年度公司任职的执行董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绩效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非执行董事和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其他报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八：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监事薪酬津贴绩效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目前行业状况，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岗位职务及履职情况，对监事 2023 年度绩效管理方案完成情况的考核结果，提出了公司监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确认及 2024 年度监事会主席薪酬发放方案的建议（除监事会主席以外的内部监事以固定津贴形式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九：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非独立董事徐磊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已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经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沙鸿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朱建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本议案附件），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披露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朱建红女士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充分的了解，认为其担任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朱建红女士简历

朱建红女士，汉族，生于 1976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8 年 7 月-1999 年 7 月在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任培训生；1999 年 7 月-2003 年 5 月在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2003 年 5 月-2007 年 1 月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助理；2007 年 1 月-2015 年 4 月任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副总经理、董事；2015 年 4 月-2016 年 3 月任江苏沙钢集团董事局财务部部长；2016 年 3 月-2017 年 4 月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2005 年 12 月起任张家港宏昌高线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 年 1 月起任张家港沙钢金洲管道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 年 4 月起任江苏沙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5 月起任张家港景德钢板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5 月起任张家港沙太钢铁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7 月起任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起任江苏沙钢荣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4 月起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财务部部长；2017 年 5 月起任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9 月起任江苏沙钢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 年 3 月起任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6 月起任张家港市沙钢集团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1 月起任沙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建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建红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议案十：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近年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良好的执业情况，公司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相关业务的处理上具有丰富的经验，执业人员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也能真实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稳定，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议案十一：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独立董事履行职责，以及规范独立董事行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全面梳理相关治理制度，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组织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附件一：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现就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一）2023 年公司经营概况

2023 年，在省、州、市党委和政府及各级职能部门的重视、关怀和支持下，特别是在上级证券监管部门的指导下，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团结带领广大干部员工，积极作为，进一步规范治理、加强管理，实施产业整合、拓展资源，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奠定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氯化钾产量 109.42 万吨、销量 129.34 万吨；碳酸锂产量 12,062.50 吨、销量 10,314.50 吨；实现营业收入 52.26 亿元，同比下降 36.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0 亿元，同比下降 39.52%。

报告期内，公司以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与能源安全为己任，围绕中央一号文件，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潜心打造钾锂双轮驱动的增长模式；保持现有察尔汗盐湖开发节奏，持续推进储备资源的开发进程，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盐湖资源开发的技术优势，打造出更优质的钾锂产品；悉心维护投资股权的增长助力，参股公司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铜业”）持续扩大铜精矿产能，为公司投资收益增长持续注入动能。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1、重点项目顺利推进，加大资源储备与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西藏阿里麻米错盐湖项目各项手续的编制与评审，采矿证前置手续共计 10 项，已完成 9 项手续的批复工作，其余 1 项正在推进办理中；联合投资设立西藏藏青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西藏金泰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西藏国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34% 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正在进行股权款项的支付及股权转让手续的办理；正在进行青海茫崖地区碱石山钾盐矿《普查报告》、小梁山-大风山地区深层卤水钾盐矿东段《详查报告》、大浪滩黑北钾盐矿《工业指标论证报告》的编制修订工作；加速老挝钾盐矿产资源的勘探工作，现已完成巴俄矿区 199.28 平方公里的野外勘探、《勘探报告》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顺利推进塞塔尼矿区 198.97 平方公里的野外勘探工作。

2、有序开展钾锂产品生产，适应市场变化保证钾锂产品供应

2023 年，面对复合肥市场行情低迷的现状，藏格钾肥主动调研分析市场，优化销售环节，实现氯化钾对外正常销售；面对碳酸锂价格过山车般剧烈波动，藏格锂业顶住利润下降压力，沉下心在提升产品质量上下狠功夫，在降低能耗，创新工艺上做文章，大幅提高除硼率和锂收率，引领卤水提锂行业除杂技术的变革，不断优化、改进、迭代原有的离心萃取技术，回收沉锂母液中的锂离子，高效实现锂回收和钠分离。

3、积极参与、协同配合，促进巨龙铜业正常生产

2023 年，巨龙铜业产铜 15.40 万吨、产钼 5,676 吨、产金 623 公斤、产银 103 吨，实现营业收入 102.35 亿元、利润总额 46.23 亿元。

4、持续优化内部控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023 年，公司坚持走“规范治理、科学发展、创造效益、回报股东”之路，坚持党建引领，抓好党的建设；持续修订规章制度，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成立集团化管控建设小组，全面推动集团化管控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设立 ESG 与可持续发展管理小组及执行小组，制定并发布《生



物多样性保护政策》《环境保护政策》等 6 项 ESG 政策及声明，搭建 ESG 指标体系，加入“反舞弊联盟”和“TCFD Support ”等社会组织；持续开展信息化建设，为经营管理转型升级赋能；升级人力资源体系，广纳英才，激发活力；积极探索提升信息披露有效性的路径，与投资者高效、务实沟通，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5、扎实开展绿色矿山建设，进一步提高绿色发展

2023 年，公司继续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始终坚持“扎实开展绿色矿山建设、科学合理开发矿产资源 ”目标，持续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绿色产业结构，加强产品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储运、使用、回收、处理的过程管理，利用产业链优势，实现废物资源化利用，同时根据环保法规要求及相关标准，充分保障环保资金投入，实现企业的自我使命—持续开发盐湖资源、作绿色发展引领者。

6、落实安全措施，实现全年安全生产目标

2023 年，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最大限度地避免和杜绝事故”的安全生产目标，以完善安全管理体系为基础，以加强应急管控为保障，以落实安全实践为抓手，不断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着力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预防机制，确保全年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7、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的认可度与影响力

2023 年，公司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和市值管理，坚持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兼顾，及时通过市场化手段传递信心、稳定预期，加大现金分红力度，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实现企业与股东的共同发展；先后荣获中国经营报评选的“最具发展潜力奖”、财联社评选的“公司治理先锋企业奖”等称号，在资本市场得到更多投资者的信赖和认可。

二、2023 年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各次会议，并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9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 (ESG) 报告的议案；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11、关于修订及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1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13、关于 2022 年公司董事薪酬津贴、超额奖励确认 2023 年薪酬津贴发放的议案；1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考核确认及 2023 薪酬发放的议案；1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1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17、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8、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4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解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7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申请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的议案。
4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0 月 19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6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3、关于公司修订和新增部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5、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和组织召开。公司董事会认真落实各项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顺利实施，确保了广大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有效维护和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监事 2022 年薪酬津贴考核、超额奖励确认及 2023 年薪酬津贴发放方案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及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9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运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就涉及公司重大战略发展的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或建议。2023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召开会议 1 次，研究了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主要工作思路，关于公司未来五年（2022—2027 年）发展战略规划推进情况及关于对公司 2022 年度 ESG 报告提出建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秉持勤勉尽职的态度，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3 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召开会议 1 次，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研究讨论并提出意见、建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等进行了审议，对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



有效的监督。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围绕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事项组织召开了 4 次会议。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审查了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了年度绩效考核。2023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围绕经营管理层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等组织召开了 1 次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独立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规定对公司的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续聘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审核意见或独立意见，并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公司的规范治理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指引的要求，认真、高效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通过让投资者及时了解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的进展及公司重大决策等情况，以确保投资者知情权，最大程度保证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3 年公司共发布各类公告 136 个，全年实现公告无监管，零更正，信息披露质量得到大幅度提高。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密切公司与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商业模式和投资价值的认识；2023 年公司对投资者在互动易平台、电子邮箱、电话咨询中提出的各类问题，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通过有效形式向投资者做了及时回复，其中电话咨询 178 次，互动易平台提问 171 次，接待机构投资者现场调研 10 次，开展投资者线上线下交流 91 次。

五、2024 年主要工作思路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各项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一）坚持科学治企，确保合规经营

紧紧围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继续依法合规运营，优化内部控制与风险防控机制，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更好地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局。

（二）深入践行 ESG 理念，提高 ESG 工作水平

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理念，持续关注节能减排；持续推进矿地和谐，践行社会责任，实施员工关怀，助力共同富裕。将 ESG 管理能力与运营活动进一步融合，增强公司抵抗风险能力，为各利益相关方创造更多价值。

（三）贯彻低碳发展理念，应对气候变化

公司将继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在加强污染防治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能源使用，推动节能减排行动与各运营环节相结合，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投身环境保护工作。

（四）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平、公开、诚信的原则，真实、



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积极通过互动易平台、公司邮箱、电话、投资者调研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加强对内部信息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2024年目标明确，任务艰巨。我们对未来充满信心，坚信在“安全生产、做强做优、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的目标思路指引下，在“诚信经营、科学发展、优质高效、服务社会”的企业精神激励下，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我们将锲而不舍，全力以赴，创造丰硕的成果回报社会和广大股东。

特此报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附件二：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企业、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主要工作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负责的精神，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负责的召开监事会共计 5 次，审议通过了 20 项议案，所有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时间	决议事项
1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 会议 2023 年 3 月 9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新增企业发展贡献奖金实施办法和修订公司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津贴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公司监事薪酬津贴考核确认及 2023 年薪酬津贴发放方案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4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10 月 19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二）列席参与公司相关会议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出席公司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列席 6 次董事会。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召集程序、决策进行了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运作，董事会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团队能够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并按照股东大会会议形成的决议要求切实履行各项决议，完成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监事列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会议 5 次，对公司年度、半年度及各季度财务报表审核并提出管理建议。

（三）完成监事会日常工作

在公司董事会和各位股东的大力支持、密切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议事规则办事，忠实履行监事会的各项工作职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密结合生产经营与发展等各项工作的实际，开展监事会日常工作。



切实履行监督职能。通过列席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会议、现场检查、现场调研、监事巡视以及与董事、高管、经营管理部门沟通等方式开展工作。听取或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生产运营情况、内部监督检查情况等经营管理相关信息，了解公司重大决策、重要人事变动等事项，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履行监事的知情权、监督及检查职能。

严格按照工作职责和程序，对公司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和审查；对公司财务、内控、风控、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监督。督促经营层依法合规经营，防范风险；规范公司治理、提升管理水平，维护了公司股东利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以公司利益为出发点，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以及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定期审阅财务报告，听取公司审计委员会、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的意见，及时与公司财务总监、高管及相关部门沟通，询问相关事项，分析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促进公司财务管理的进一步完善。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并不断完善，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对相关活动的程序进行了持续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的交易方式、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原则，在经营中开展了部分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运作，程序规范、合法，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公正，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的要求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担保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未发现新增对外担保，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能够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六）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阅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与公司管理层和相关管理部门交流，查阅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认为：公司结合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并不断修订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七）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023 年公司进行了 2 次利润分配，包括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和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



素，符合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执行情况

公司 2021 年实施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条件达成，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监督，认为：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建立并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安排

2024 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目标，谨遵诚信原则，继续勤勉尽责，持续加强监督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不断学习，提升监事履职能力。监事会将持续推进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有针对性的加强法律法规、公司治理、财务管理相关方面的学习，安排监事通过参加上市公司协会、深交所及证监局组织的相关线上、线下培训，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二）加强财务检查，防范公司经营风险。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加强对公司财务监督检查，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围绕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利润分配等事项的监督，加强与内部审计、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确保公司有



效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保证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合规性，积极防范风险，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三）严格依法运作，保障公司规范治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及相关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加强监事会日常工作，及时了解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规范、合法。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经营管理工作的进展和结果，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特此报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0日



附件三：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天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方案的情况说明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决算方案。本方案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5,225,721,163.41	8,193,913,458.11
营业成本	1,816,172,924.47	1,475,032,302.96
投资收益	1,263,354,493.84	691,829,840.94
营业利润	4,063,031,167.95	6,632,185,351.70
利润总额	3,866,309,898.90	6,593,009,612.40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419,880,869.14	5,654,971,92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2%	50.0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总股本（股）	1,580,435,073.00	1,580,435,073.00
资产总额	14,091,584,562.19	13,540,041,089.37
负债总额	1,041,334,695.19	1,416,237,976.49



资产负债率	7.39%	10.46%
-------	-------	--------

1、营业收入：2023 年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23 年氯化钾、碳酸锂销售价格相比上年同期下降，使得收入同比减少 296,819.23 万元。

2、营业成本：2023 年度营业成本比上年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23 年氯化钾销量同比增加 19.20 万吨，以及氯化钾和碳酸锂单位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使得成本同比增加 34,114.06 万元。

3、投资收益：2023 年度投资收益比上年增加 57,152.47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确认的巨龙铜业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4、营业利润：2023 年度营业利润比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氯化钾、碳酸锂销售价格下降，使得营业收入减少，本年氯化钾、碳酸锂平均单位销售成本上升，使得营业成本增加，导致营业利润减少 256,915.42 万元。

5、利润总额：2023 年度利润总额比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年氯化钾、碳酸锂销售价格下降，氯化钾、碳酸锂平均单位销售成本上升，使得利润总额减少 272,669.97 万元。

6、资产总额：2023 年末资产总额比上年增加 55,154.35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以权益法核算的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增加，使得长期股权投资相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②本年其他非流动资产相比上年同期增加；③本年的其他应收款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7、负债总额：2023 年末负债总额比上年减少 37,490.33 万元。主要原因为：①2023 年氯化钾、碳酸锂价格下降，收到客户的预收账款（合同负债）相比上年同期减少；②应交税费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一）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86,758,909.32	11.26%	2,799,665,106.49	20.68%



应收账款	18,187,794.17	0.13%	162,262,811.22	1.20%
存货	497,969,266.22	3.53%	564,569,100.89	4.17%
长期股权投资	4,129,848,994.72	29.31%	3,267,955,853.03	24.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920,000.00	0.99%	156,670,000.00	1.16%
投资性房地产	4,457,823.12	0.03%	4,989,264.83	0.04%
固定资产	2,861,949,135.82	20.31%	2,854,095,840.18	2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3,635,462.14	23.09%	1,607,818,811.33	11.87%

1、货币资金：2023 年相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为：2023 年氯化钾、碳酸锂售价下降，收入减少，故期末货币资金相比上年减少 121,290.62 万元。

2、应收账款：2023 年相比上年减少 14,407.50 万元，主要原因为：2023 年公司加大了应收款项的清理。

3、存货：2023 年末存货比上年减少 6,659.98 万元。主要原因为：2023 年氯化钾销量增长、产量减少，加大了销售库存商品，使得期末库存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4、长期股权投资：2023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比上年增加 86,189.3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确认的权益法核算的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23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比上年减少 1,675.00 万元。主要原因为：经评估，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持有的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青海格尔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存在减值，故本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有所下降。

6、投资性房地产：2023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比上年减少 53.14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计提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固定资产：2023 年末固定资产比上年净额增加 785.33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购置了固定资产导致固定资产原值同比增加。



8、其他非流动资产：2023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增加 164,581.67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确认的对合伙企业投资金额增加以及勘探开发费支出增加。

（二）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短期借款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账款	344,537,498.35	33.09%	273,108,827.38	19.28%
合同负债	133,191,022.89	12.79%	547,856,907.14	38.68%
应付职工薪酬	56,100,433.99	5.39%	36,799,282.85	2.60%
应交税费	336,436,924.82	32.31%	457,836,328.94	32.33%
预计负债	75,897,000.00	7.29%	2,262,229.77	0.16%

1、应付账款：2023 年末应付账款比上年增加 7,142.87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计提矿产资源权益金所致。

2、合同负债：2023 年末合同负债比上年减少 41,466.59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收到客户预付的货款相比上年减少。

3、应付职工薪酬：2023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比上年增加 1,930.12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年末计提的职工工资较上年同期增加。

4、应交税费：2023 年末应交税费比上年减少 12,139.94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税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5、预计负债：2023 年末预计负债比上年增加 7,363.48 万元。主要原因为：因诉讼计提的赔偿款增加。

（三）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销售费用	49,647,885.27	44,922,699.72



管理费用	281,123,777.68	334,236,843.03
研发费用	23,561,273.43	20,536,728.28
财务费用	-18,613,040.56	-28,936,882.64
所得税	453,955,472.43	938,037,692.33

1、销售费用：2023 年度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2%，增加金额 472.52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职工薪酬较上年增加较大，维保费和维修材料较上年有所增加。

2、管理费用：2023 年度管理费用比上年下降 15.89%，减少金额 5,311.3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股权激励费用较上年减少。

3、研发费用：2023 年度研发费用比上年增长 14.73%，增加金额 302.45 万元，主要原因为：2023 年折旧费、材料费相比上年有所增加。

4、财务费用：2023 年度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35.68%，增加金额 1,032.38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资金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手续费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5、所得税：2023 年末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51.61%，减少金额 48,408.22 万元。主要原因为：2023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

（四）现金流量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58,991,400.34	8,752,997,63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4,943,420.77	3,322,507,57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4,047,979.57	5,430,490,056.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793,244.99	1,657,174,718.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8,572,939.99	1,803,061,91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779,695.00	-145,887,19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9,522,465.71	3,304,926,387.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9,522,465.71	-3,304,926,387.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457,851.03	1,979,676,470.89
--------------	-------------------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相比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氯化钾与碳酸锂售价下降，收入减少，导致现金流入减少。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流出相比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相比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金额减少。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相比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购买固定资产增加以及本期支付联营企业投资款。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相比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分配股利同比减少。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



附件四：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及董事会对年度预算的总体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一、预算编制范围

本年度纳入预算编制范围的公司包括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藏格矿业投资（成都）有限公司、格尔木藏格钾肥有限公司、格尔木藏格嘉锦实业有限公司、茫崖藏格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青海昆仑镁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藏祥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瑶博贸易有限公司、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藏格矿业（老挝）发展有限公司、藏格（老挝）塞塔尼矿业有限公司。

二、基本假设

-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二）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三）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四）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五）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预算编制说明

- （一）产量：依据公司现有生产能力确定，具体品种、规格以产定销；
- （二）销量和销售价格：依据现有客户订单及对市场的分析判断确定；
- （三）原材料单耗、能源单耗：在上年目标单耗的基础上充分考虑节能改造、管理降耗等因素确定；



(四) 原材料、能源采购价格：依据市场趋势进行预测；

(五) 执行现行的税收政策。

2024 年度，公司将继续在新的业务领域加强产业竞争力，进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和增长点，进一步强化成本控制，加大市场营销力度，积极探索产业链的延伸，开发终端客户。同时，统筹安排资金，多渠道做好现金理财。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